



香港童軍總會~港島地域

香港灣仔愛群道 34 號鄧肇堅大廈

電話：2574 4296

傳真：2835 7777

青少年訓練及活動通告第 51/07 號

2007 年 6 月 15 日

港島童軍射藝會 幼童軍金紫荊獎章課程—射箭訓練班

港島童軍射藝會為推廣射箭活動，以及協助幼童軍完成金紫荊獎章課程的箭藝項目，現特於 8 及 9 月期間舉行上述訓練班，讓幼童軍們在合資格的教練指導下進行練習。詳情臚列如下：

日 期	時 間	地 點
2007 年 8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	1900 - 2100	港島地域總部 禮堂
2007 年 8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		
2007 年 8 月 29 日（星期三）		
2007 年 9 月 2 日（星期日）	0930 - 1230	

內 容： 認識弓的各部份及射箭用的輔助工具；明瞭射箭的安全守則；反曲弓 10 米實靶練習。

參加資格： 1. 9 歲半或以上之幼童軍成員；及
2. 已考獲幼童軍歷奇章；及
3. 未考獲金紫荊獎章課程的箭藝項目。

費 用： 每位港幣 10 元正（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「一人一票」方式繳付，支票抬頭請書「**港島童軍**」或「**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**」。）

名 額： 30 人（射藝會會員優先，其次是已考獲高級歷奇章者。其餘名額，則以旅團報名人數按比例分配。）

截止日期： 2007 年 7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

參加辦法： 備妥下列各項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灣仔愛群道 34 號鄧肇堅大廈 202 室港島地域辦事處。

1. 負責領袖填妥報名表格連同參加者之家長同意書 **PT/46**；
2. 支票則於通知接納人數後，七天內寄交地域辦事處，否則，名額由後備補上。

服 裝： 便服

備 註： 1. 請帶備幼童軍紀錄冊及書寫工具出席；
2. 實射及筆試達到指定要求者，方可獲簽發證書；
3. 取錄與否，均以書面或電話通知負責領袖。

查 詢： 請致電 2835 7714 與青少年活動幹事李敏儀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行政與常務）

關 祺

（李大富 代行）

香港童軍總會~港島地域

幼童軍金紫荊獎章課程—射箭訓練班

回 條

(請於2007年7月23日前回覆)

旅團單位：_____

負責領袖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電 郵：_____

旅印及負責領袖簽署：

請按優先次序填寫。

	姓 名	出生日期	聯絡電話	港島童軍射藝會 會員 (以✓表示)	已考獲 高級歷奇章 (以✓表示)	已考獲 歷奇章 (以✓表示)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
備註：申請人在本表格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，純屬自願；該等資料只作本地域處理本表格的申請及有關用途。假如申請人提供的資料不足或不正確，本地域可能會延遲或無法處理有關申請。在一般情況下，報名表將於活動完成後6個月銷毀。

----- (辦事處專用) -----

收表日期：_____經 辦 人：_____

支票號碼：_____收據編號：_____

----- <請用正楷填寫負責領袖之回郵地址> -----

姓名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姓名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